

证券代码：600035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公告编号：2026-031

公司债简称：25 楚天 K1

公司债代码：24269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因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薪酬总额为 424.82 万元，包括预付 2025 年度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以及兑现 2024 年度剩余年薪，具体如下：

姓名	年度内任职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薪酬总额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获取 薪酬
王南军	董事长	2012-10-18	2026-3-23	76.28	否
杨建国	副董事长	2024-8-16	2029-3-22	0.00	是
周安军	董事	2019-3-12	2029-3-22	0.00	是
阮一恒	董事、总经理	2014-1-16	2029-3-22	75.95	否
刘刚	董事	2019-3-12	2026-3-23	0.00	是
宋晓峰	董事	2019-3-12	2026-3-23	0.00	是
虞明远	独立董事	2022-12-26	2029-3-22	8.10	否
丁建完	独立董事	2024-10-18	2029-3-22	8.10	否
胡华夏	独立董事	2025-11-14	2029-3-22	1.00	否

郭月梅	独立董事	2019-9-16	2025-11-14	7.10	否
罗琳	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2021-8-10	2029-3-22	68.00	否
周丽婧	财务负责人	2025-11-28	2029-3-22	3.46	是
王德强	副总经理	2023-6-9	2029-3-22	65.95	否
张小莉	副总经理	2025-5-21	2029-3-22	44.03	否
乔晶	财务负责人	2021-9-23	2025-11-26	66.85	否
合计	/	/	/	424.82	/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1. 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董事），2026 年度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构成。其中，基本年薪结合其任职岗位、职责分工、公司经营规模水平以及同区域省属国有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等因素综合确认，按月度预发，原则上基本年薪占年度薪酬的比例不超过 40%；绩效年薪原则上每月按基本年薪标准预发绩效年薪，次年根据公司经营考核结果以及个人业绩考核结果进行清算兑现，多退少补。

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根据履职情况领取津贴。独立董事津贴由固定津贴和会议津贴构成。其中，固定津贴标准为 8 万元人民币/年(含税)，在年度末一次性发放；会议津贴按独立董事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计发，标准为 1,000 元人民币/次(含税)，在年度末一次性发放。

3.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构成。其中，基本年薪结合其任职岗位、职责分工、公司经营规模水平以及同区域省属国有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等因素综合确认，按月度预发。原则上基本年薪占年度薪酬

的比例不超过 40%；绩效年薪原则上每月按基本年薪标准预发绩效年薪，次年根据公司经营考核结果以及个人业绩考核结果进行清算兑现，多退少补。

（四）其他说明

1. 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为税前金额，须由个人依法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各项社保、企业年金和住房公积金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由公司从基本年薪中代扣代缴。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年度内离职的，按其实际任职期限计发薪酬。

3. 公司非独立董事（含职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完成任期考核目标的，经股东会、董事会审议批准，可兑现任期激励。公司非独立董事（含职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对公司作出突出贡献的，经股东会、董事会审议批准，可给予专项奖励。

4. 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